证券代码：300215　　证券简称：电科院　　公告编号：2026-040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58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8,322,487.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3.8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9,999,995.21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13,5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16,499,995.21 元，已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分别汇入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分行 89010154740022632 账户 380,000,000.00 元和中国光大银行木渎支行 37110188000103824 账户 136,499,995.21 元，另扣减审计费、律师费、证券登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838,322.49 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15,661,672.7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天衡验字（2016）0016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公司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情况

（一）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公司因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专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将随之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10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完成了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事项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该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账户状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9010154740022632	本次注销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证明。

特此公告。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